

南充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 年版）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扩权试点县（市）发展改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非技术改造类）；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扩权试点县（市）经济和信息化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技术改造类）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四川省 2017 年本）的通知》（川府发〔2017〕43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 7 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57 号修订）	1.除跨县（市、区）以及省级赋权的项目外，扩权试点县（市）执行市级核准权限。 2.铁矿、有色矿山开发项目核准、黄金采选矿项目核准、跨省内重要江河（现状或规划为三级及以上通航段）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下放南充市实施（非技术改造类）。
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发展改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非技术改造类）；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县级经济和信息化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技术改造类）；协同改革先行区（实施部分省级下放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节能监察办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实施办法》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川发改环资〔2023〕380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片区管委会实施首批省级管理事项的决定〉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44 号）	协同改革先行区所在省级以上园区管委会（四川南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实施部分省级下放权限。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的审批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电力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4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管道保护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5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县级管道保护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6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19〕42号）	
7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管理办法》 《四川省无线电管理办法》 《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明确市（州）无线电管理机构职能的通知》（川编办发〔2022〕80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8	无线电台（站）设置、使用许可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无线电台执照管理规定》 《四川省无线电管理办法》 《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明确市（州）无线电管理机构职能的通知》（川编办发〔2022〕80号）	
9	无线电台识别码核发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南充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业余无线电台管理办法》 《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明确市（州）无线电管理机构职能的通知》（川编办发〔2022〕80号）	
10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教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11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教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2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县级教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3	校车使用许可	市教育和体育局	县级政府（由教育部门或行政审批局会同公安机关、交通运输部门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四川省〈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14	教师资格认定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 《四川省教师资格制度实施细则》（川教〔2004〕293号）	
15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县级教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6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	
17	举办攀登山峰活动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受省体育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内登山管理办法》 《外国人来华登山管理办法》 《四川省登山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8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市教育和体育局	县级体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全民健身条例》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	
19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 《四川省体育条例》	
20	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	市教育和体育局	市教育和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 《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目录（第一批）》 （体育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健康委、应急部、市场监管总局公告第 63 号） 《体育总局关于做好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工作的通知》（体政规字〔2023〕2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1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科技局（A、B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C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 《外国人在中国就业管理规定》 《国务院审改办关于整合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事项意见的函》（审改办函〔2015〕95号）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 《国家外国专家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外交部、公安部关于全面实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制度的通知》（外专发〔2017〕40号） 《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川编办发〔2019〕108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做好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与社会保障卡融合集成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75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2	宗教教育培训活动许可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 (国宗发〔2018〕11号)	
23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省级权限由市、县两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市级权限由县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 《四川省宗教事务条例》	
24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县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	
25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县级民宗部门；省级权限由市、县两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市级权限由县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四川省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 (国宗发〔2018〕11号)	
26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县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管理办法》(国宗发〔2018〕15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7	大型宗教活动许可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会同市公安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 (国宗发〔2018〕11号)	
28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县级民宗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 (国宗发〔2018〕11号)	
29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市政府侨务办公室	市政府侨务办公室(县级侨务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国务院侨务办公室 公安部 外交部关于简化和规范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的通知》(国侨发〔2019〕2号) 《四川省华侨权益保护条例》	
30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运动枪支配置办法》(公通字〔2000〕1号)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31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公安部关于认真做好民用枪支配售配购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公治〔2001〕14号)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关于办理民用枪持枪证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1999〕180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2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关于转发总参办公厅、总政办公厅〈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几个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公治〔1996〕881号） 《公安部关于规范民用枪支配售调拨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1999〕744号） 《公安部治安局关于办理枪支运输许可证有关问题的批复》（公治〔2011〕750号）	
33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携运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公安部关于运动员携带射击运动枪支外出训练比赛办理有关手续的复函》（公治〔1998〕868号）	
34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35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6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四川省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37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初审）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保安守护押运公司管理规定》（公通字〔2017〕13号）	
38	保安员证核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39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40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41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42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43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 (GA990-2012)	
44	爆破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 (GA53-2015)	
45	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46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47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48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49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进入限制通行区域管理工作的通知》（川公发〔2018〕95号）	
50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	
51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	
52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深化治安管理“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便民利民6项措施的补充通知》（公治〔2018〕711号）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贯彻执行〈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的通知》（川公发〔2006〕63号）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关于深化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行政许可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公规〔2024〕1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53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深化治安管理“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便民利民6项措施的补充通知》（公治〔2018〕711号）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贯彻执行〈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的通知》（川公发〔2006〕63号） 《四川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关于深化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行政许可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公规〔2024〕1号）	
54	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机动车登记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公交管〔2022〕75号）	
55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公交管〔2022〕75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56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机动车登记规定》 《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公交管〔2022〕75号）	
57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	
58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	
59	非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四川省非机动车管理规定》	
60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权限由市公安局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61	户口迁移审批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62	犬类准养证核发	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四川省预防控制狂犬病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养犬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9〕19号）	
63	普通护照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和出入境通行证签发管理办法》	
64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护照和出入境通行证签发管理办法》	
65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含指定的派出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边境管理区通行证管理办法》	
66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67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换发、补发）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68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69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70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县级行政审批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社会组织名称管理办法》 《四川省社会组织名称管理办法》	
71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县级行政审批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社会组织名称管理办法》 《四川省社会组织名称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72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市民政局	县级民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由县级宗教部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国家宗教事务局 民政部关于宗教活动场所办理法人登记事项的通知》（国宗发〔2019〕1号）	
73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县级民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59号）	
74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市民政局	市政府；市民政局；县级政府；县级民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殡葬管理条例》	《殡葬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21〕9号）	
75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县级民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地名管理条例》	《地名管理条例》	
76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77	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许可（含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	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受省司法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律师执业管理办法》 《取得内地法律职业资格的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在内地从事律师职业管理办法（修正）》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78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	
79	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受省司法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80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县级财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放会计代理记账机构管理权限的通知》（川财会〔2015〕1号）	
81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82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办法〉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20〕73号）	
83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人力资源服务行政许可及备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川人社规〔2023〕13号）	
84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	
85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四川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用人单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劳社办〔2008〕44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86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自然资源部关于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自然资规〔2023〕6号）	
87	地图审核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图管理条例》	《地图管理条例》 《地图审核管理规定》 《四川省地图管理办法》 《自然资源部关于继续开展地图审核委托工作的公告》（2023 年第 65 号）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地图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川测办〔2020〕22 号）	
8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四川省测绘管理条例》 《涉密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办法》（自然资规〔2023〕3 号）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涉密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川测办〔2023〕57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89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函〔2024〕709号）	
9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91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政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县级政府（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92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政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县级政府（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93	临时用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复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临时用地监管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3〕1280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建设使用临时用地保障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4〕2159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明确临时用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自然资规〔2022〕3号）	
94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函〔2024〕709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95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96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城市绿化条例》 《四川省城市园林绿化条例》	
97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县级行政审批局）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98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县级行政审批局）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99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县级行政审批局）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00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四川省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101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省政府确定的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102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四川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03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部分权限由省级下放）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年产5万吨（不含）以上钛白粉制造项目〕、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含前工序的8英寸及以上半导体器件制造）、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和仓储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新建一类通用机场）、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特大型主题公园）、省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下放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 2. 酒、饮料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有发酵工艺的白酒、酒精制造）下放绵阳市、乐山市、南充市、达州市实施。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04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105	排污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	
106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07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108	延长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09	必需经水路运输医疗废物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11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	
111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112	辐射安全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13	商品房预售许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或县（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14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1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116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部分省级下放权限）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11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城镇排水部门或 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四川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18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城镇供水部门或 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供水条例》	《城市供水条例》 《四川省城市供水条例》	
119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城镇排水部门或 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四川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20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城市供水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供水条例》	《城市供水条例》 《四川省城市供水条例》	
121	燃气经营许可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城镇燃气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四川省燃气管理条例》	
122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燃气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四川省燃气管理条例》	
12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四川省消防条例》	
12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四川省消防条例》	
125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级燃气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26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四川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川交规〔2022〕2号）	
127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号）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四川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川交规〔2022〕2号）	
128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四川省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川交规〔2022〕2号） 《四川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川交规〔2023〕2号）	
129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30	涉路施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普通国省道建管养运协调发展的意见》（川办发〔2016〕54号） 《四川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川交函〔2019〕353号）	
131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普通国省道建管养运协调发展的意见》（川办发〔2016〕54号）	
132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133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13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35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	
136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市)交通运输部门或县(市)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137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市)交通运输部门或县(市)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138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 《四川省港口管理条例》	
139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转发〈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的通知》(川交函〔2020〕100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40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通航建筑物运行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6 号） 《四川省航道条例》	
141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 《四川省航道条例》	
142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27 号）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转发〈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的通知》（川交函〔2020〕100 号）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重点水运工程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川交规〔2023〕4 号）	航道工程根据项目立项核准层级申请竣工验收。
143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部分权限由省级下放）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 7 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57 号修订）	省际普通货船水路运输企业的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许可及其船舶营业运输证配发下放至市交通运输局实施。
144	新增国内客船、危险品船运力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45	港口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经营管理规定》 《四川省港口管理条例》	
146	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	
147	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	
148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四川省港口管理条例》	
149	港口内进行危险货物的装卸、过驳作业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	
150	在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物体或者拖放竹、木等物体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负责长江干线以外的水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行政许可条件规定》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151	内河专用航标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长江干线以外的水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内河航标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52	船舶进行散装液体污染危害性货物或者危险货物过驳作业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负责长江干线以外的水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153	船舶载运污染危害性货物或者危险货物进出港口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负责长江干线以外的水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154	海域或者内河通航水域、岸线施工作业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负责长江干线以外的水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水上水下作业和活动通航安全管理规定》	
155	船舶国籍登记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中国海事局关于确定地方海事机构开展内河船舶登记范围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海船舶〔2002〕492号）	
156	设置或者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政府（由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57	经营性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158	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外）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4号）	
159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160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61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考试和发证规则》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考试和发证规则〉实施办法》（海船员〔2021〕46号）	
162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设计审定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四川省国防交通管理办法》	
163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四川省国防交通管理办法》	
164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国防交通运输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四川省国防交通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65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部分权限由省级下放）、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政府投资条例》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试行）》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建〔1998〕16号） 《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标准编号 SL/T619-2021）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166	取水许可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 《四川省水资源条例》 《四川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67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 《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 《水文站网管理办法》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 《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部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涉水行政审批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水规计〔2016〕22号）	
168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169	河道采砂许可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实施办法》 《四川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70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办法》	
171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政府投资条例》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试行）》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 《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标准编号 SL/T619-202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放政府出资水利项目审批事项的通知》（发改农经〔2017〕2296号）	
172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市水务局	市政府（由市水务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实施办法》	
173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公路、铁路、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与水利工程交叉跨（穿）越或迁改建设管理的意见》（川水函〔2018〕251号）	
174	利用堤顶、戕台兼做公路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75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四川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四川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办法》	
176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鱼塘许可	市水务局	市水务局、县级水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四川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办法》	
177	农药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农药管理条例》	《农药管理条例》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四川省农药管理条例》	
178	兽药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兽药管理条例》	《兽药管理条例》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 《四川省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实施办法》（川农规〔2024〕4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179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180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理省级权限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81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市政府（市农业农村局承办）、县级政府（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82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四川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发放办法》（川府函〔2007〕48号） 《四川省农业厅关于印发农业系统省市县三级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的通知》（川农业〔2015〕5号） 《四川省畜牧食品局关于2014年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川畜食函〔2014〕22号）	
183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受理省级权限事项）、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理省级权限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 《四川省蚕种管理条例》	
184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部分在县级行政审批局）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四川省植物检疫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85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部分在县级行政审批局）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186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理省级权限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办法》 《四川省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187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实施办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 《四川省水产种苗管理办法》 《农业部关于印发〈生猪产地检疫规程〉等 22 个动物检疫规程的通知》（农牧发〔2023〕16 号）	
188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189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90	动物诊疗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191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市农业农村局	市政府（市农业农村局承办）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192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93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94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四川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管理规定》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农机发〔2018〕2号）	
195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四川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规定》	
196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市政府（由市农业农村局承办）；县级、乡镇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197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农经发〔2019〕6号）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和住房建设管理的通知》（川农〔2020〕43号）	
198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199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 《四川省水产种苗管理办法》	
200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01	渔业捕捞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长江水生生物保护管理规定》	
202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203	天然水域鱼类资源的人工增殖放流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办法》	《长江水生生物保护管理规定》 《水生生物增殖放流管理规定》	省级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204	新建或迁建农村机电提灌站审批	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四川省农村机电提灌管理条例》	《四川省农村机电提灌管理条例》	省级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05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4年第10号） 《四川省林木种子管理条例》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四川林草“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施方案〉的通知》（川林发〔2021〕33号）	
206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受省林草局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省林草局委托实施省级部分权限）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林业部分）》 《森林植物检疫技术规程》（林护通字〔1998〕43号） 《四川省植物检疫条例》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和暂停征收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2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改进人造板检疫管理的通知》（林生规〔2019〕4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总站公告》（2024年第1号）	出省林业植物检疫证书签发权限由省林草局委托市林业局、县植物检疫机构实施。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07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市级部分权限赋权至扩权试点县）、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 《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2年第17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3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11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的通知》（林资规〔2021〕5号）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2492-2015）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2年第8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7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的通知》（川林规发〔2022〕2号）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的省级权限委托市林业局实施。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08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 年第 2 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 年第 11 号） 《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规范》（林草规〔2020〕2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 7 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57 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 年第 9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0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绿化条例》 《四川省林木采伐管理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82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实施第二批省级管理事项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32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 7 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57 号修订）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扩权强县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07〕58 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向扩权试点县（市）下放部分市级管理权限目录的通知》（川府发〔2015〕12 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 年第 9 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4 年第 3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10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实施办法》 《营利性治沙管理办法》	
211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县级林草部门	《风景名胜区条例》	《风景名胜区条例》 《四川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阆中市该项权力由阆中市古城管理局实施。
212	进入自然保护区从事有关活动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受省林草局、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1年第8号)	市林业局受省级委托实施进入林业系统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和修筑设施的审批权限。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13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实施办法》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19号）	市林业局受省级委托实施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权限。
214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受省林草局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四川林草“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施方案〉的通知》（川林发〔2021〕3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15	采集及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受省林草局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的通知》（林护规〔2022〕2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11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19号） 《四川省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10号）	市林业局受省级委托行使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以及甘草和麻黄草审批、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权限。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16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受省林草局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217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市林业局	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或行政审批局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	
218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9号）	市林业局受省级委托实施森林防火期内进入森林防火区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审批权限。
219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市林业局	市政府（由市林业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或行政审批局承办）；市林业局、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20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市林业局	市政府（由市林业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21	世界自然遗产地、世界自然遗产地缓冲区建设项目影响评估报告审核	市林业局	市林业局、县级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四川省世界遗产保护条例》	《四川省世界遗产保护条例》	省级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222	古树名木移植审批	市林业局	市政府（由市林业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四川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223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受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拍卖管理办法》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224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四川省〈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25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游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负责内资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部分在县级行政审批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演出市场繁荣发展的通知》（文旅市场发〔2020〕62号）	1. 市文广旅局受省级委托行使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投资者投资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2. 内资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实施。
226	营业性演出审批	市文广旅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举办内地营业性演出审批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实施。
227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市文广旅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	内资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部门实施。
228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市文广旅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文化部关于印发〈公众聚集文化经营场所审核公示暂行办法〉的通知》（文市发〔2003〕31号）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规范发展的通知》（文旅市场发〔2020〕86号）	内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实施。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29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市文广旅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规范发展的通知》（文旅市场发〔2020〕86号）	内资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由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实施。
230	旅行社设立许可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231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232	导游证核发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导游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33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省广电局委托实施）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4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234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	
235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地方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由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	
236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	
237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省广电局委托行使，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部门负责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38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39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受理并逐级上报）、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理并逐级上报）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	
240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初审）、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241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初审）、县级广电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	
242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市文广旅局	市政府（由市文广旅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物部门同意）、县级政府（由文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物部门同意）、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文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43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文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44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政府（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由市文广旅局承办，征得省级文物部门同意）；县级政府（由文物部门或行政审批局承办，征得市级文物部门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市政府受省级委托在辖区范围内实施变更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用途审核的省级权限。
245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文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办法》	
246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文物行政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247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市文广旅局	市文广旅局、县级文物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博物馆管理办法》 《国有馆藏文物退出管理暂行办法》（文物博发〔2018〕9号）	
248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疾控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24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疾控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50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251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252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53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部分权限由省级下放）、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市卫生健康委实施省级下放血液透析中心、消毒供应中心执业登记权限。
25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妇幼健康领域“证照分离”改革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21〕14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55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256	医疗机构购用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57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二审）、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	
258	医师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	
259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60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从事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医疗、保健机构和人员的审批，由省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负责；从事产前诊断中产前筛查的医疗、保健机构，从事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的医疗、保健机构和人员的审批由县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负责。
261	外籍医师在华短期执业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暂行管理办法》	
262	护士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护士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号）	
263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市卫生健康委	由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64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265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66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67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类分级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268	石油天然气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受应急厅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市应急管理局受应急管理厅委托负责其他石油天然气钻井、物探、测井、录井、井下作业、油建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工作。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69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270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271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72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受应急厅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涉及剧毒化学品生产和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危险化工工艺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由应急管理厅负责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工作；其余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工作委托市应急管理局实施。
273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	
27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75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76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	
277	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受应急厅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278	煤矿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国家安监总局 国家煤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的通知》（发改能源〔2010〕709号）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279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煤矿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0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矿安〔2024〕7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1	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受省应急厅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应急管理厅负责煤矿、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尾矿库、设计边坡高度150米及以上的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中央管理企业所属金属非金属矿山及采掘施工企业和地质勘探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工作；市应急管理局受应急管理厅委托负责其他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采掘施工企业、地质勘探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工作。
282	矿山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受省应急厅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审查的通知》（川应急规〔2024〕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3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国发〔2019〕19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为企业松绑减负激发企业活力的通知》（国办发〔2020〕29号）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通则及实施细则的公告》〔2018年第26号〕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国务院关于调整完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的决定》（国发〔2024〕11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调整完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的决定〉有关事项的公告》（2024年第25号）	市市场监管局受省级委托实施食品相关产品、化肥生产许可。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4	食品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阆中市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2版）》 《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22版）》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保健食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的通知》（食药监食监三〔2016〕151号）	
285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2022版）》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川市监发〔2020〕50号）	
286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外）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7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41号）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第1号修改单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第2号修改单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市监特设发〔2022〕17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成都市及7个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的决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57号修订）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继续委托实施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发〔2023〕23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办函〔2019〕190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委托下放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发〔2021〕83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规范办理委托下放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函〔2021〕842号）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实施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安装、改造、维修许可；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设计、制造许可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88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 《瓶装气体分类》（GB/T 16163-2012） 《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23-2021）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41 号）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市监特设发〔2022〕17 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继续委托实施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发〔2023〕23 号）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第 1 号修改单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07-2019）第 2 号修改单	
289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TSG08—2017） 《质检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中若干问题的通知》（质检办特函〔2017〕1015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90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TSGZ6001-2019）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41号） 《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TSGZ6002-2010）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项目及发证机关的通知》（川市监规发〔2023〕7号）	
291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 《计量标准考核规范》（JJF1033-2023）	
292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计量授权管理办法》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JJF1069-2012）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9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部分省级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改革工作的意见》（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继续委托实施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川市监发〔2023〕23号）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实施简易变更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94	企业登记注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主体登记文书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提交材料规范〉的通知》（国市监注发〔2022〕24号）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等90个被授权局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予以确认的通知》（工商外企字〔2003〕第137号） 《外商投资企业授权登记管理办法》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授予山西省等49个工商行政管理局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的通知》（工商外企字〔2005〕第196号）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授予四川省南充市、达州市、遂宁市、凉山州、自贡市、泸州市、雅安市、宜宾市、广元市、巴中市、攀枝花市、甘孜州、阿坝州、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的通知》（工商外企字〔2007〕282号）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放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管辖权的通知》（川市监发〔2021〕16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95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主体登记文书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提交材料规范〉的通知》（国市监注发〔2022〕24号）	
296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主体登记文书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提交材料规范〉的通知》（国市监注发〔2022〕24号）	
297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药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	
298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经营管理办法（试行）》（国食药监安〔2005〕527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299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运输管理办法》(国食药监安〔2005〕660号)	
300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邮寄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管理办法》(国食药监安〔2005〕498号)	
301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302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级药监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303	执业药师注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省药监局委托实施省级权限)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委托实施3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公告》(2022年第11号) 《执业药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国药监人〔2019〕12号) 《国家药监局关于印发执业药师注册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药监人〔2021〕36号)	
304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药监局关于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通告》(2022年第18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05	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	《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	省级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306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县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行政审批局）会同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307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308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309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310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政府（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承办）、县级政府（由市政工程项目或行政审批局承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市政工程项目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11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市政工程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	
312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城市绿化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绿化条例》	《四川省城市园林绿化条例》 《四川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313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四川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条例》	
314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级行政审批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315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许可	市国家安全局	市国家安全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四川省涉外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管理条例》 《四川省反间谍安全防范条例》 《四川省涉外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管理条例实施意见》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许可管理规定》	
316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市税务局	县级税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实行税务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9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17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县（市）人防主管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部分权限由省级委托）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实施办法》	
318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县（市）人防主管部门或县（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实施办法》	
319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各县（市）气象局、高坪区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	
320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各县（市）气象局、高坪区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	
321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升放气球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22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各县（市）气象局、高坪区县级行政审批局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升放气球管理办法》	
323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消防救援支队、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公安部令第120号） 《应急管理部关于贯彻实施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全面实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告知承诺管理的通知》（应急〔2021〕34号）	
324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市新闻出版局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出版管理条例》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325	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市新闻出版局	市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	
326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审批	市新闻出版局	市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印刷业管理条例》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	
327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市新闻出版局	县级电影部门或县级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	
328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市档案局	市档案局、县级档案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	
329	事业单位登记	市委编办	市委编办、县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四川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30	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南充海关	南充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规定》	
331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南充海关	南充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	
332	保税物流中心设立审批	南充海关	南充海关（受理保税物流中心 A 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中心（A 型）的暂行管理办法》	
333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	南充海关	南充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	
334	国境口岸卫生许可	南充海关	南充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335	邮政企业撤销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市邮政管理局	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邮政企业设置和撤销邮政营业场所管理规定》（国邮发〔2015〕123 号）	
336	邮政企业停限办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市邮政管理局	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邮政企业设置和撤销邮政营业场所管理规定》（国邮发〔2015〕123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37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338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339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340	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及终止审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中国银保监会外资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41	外资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首席代表任职资格核准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中国银保监会外资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342	保险公司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企业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保险公司管理规定》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企业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保险公司分支机构市场准入管理办法》	
343	保险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批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人身保险电话销售业务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21〕1号）	
344	保险代理业务经营许可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保险中介行政许可及备案实施办法》 《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45	保险代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充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国银保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 《保险中介行政许可及备案实施办法》 《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	
346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	人行南充市分行	人行南充市分行(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工作规程(暂行)》(银发〔2005〕89号)	
347	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审批	人行南充市分行	人行南充市分行(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黄金及黄金制品进出口管理办法》	
348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	人行南充市分行	人行南充市分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	
349	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人行南充市分行	人行南充市分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350	人民币图样使用审批	人行南充市分行	人行南充市分行(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	《人民币图样使用管理办法》	
351	经常项目特定收支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经常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年版)〉的通知》(汇发〔2020〕14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21年第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贸易外汇业务管理的通知》(汇发〔2024〕11号)	
352	经常项目外汇存放境外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经常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年版)〉的通知》(汇发〔2020〕14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21年第1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3	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09〕30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银行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0〕3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4〕2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性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商务部 人民银行 外交部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7〕74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精简外汇账户的通知》（汇发〔2019〕29号） 《司法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做好律师事务所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相关管理工作的通知》（司发通〔2020〕2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21年第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4	境内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外国投资者境内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及配套文件的通知》（汇发〔2013〕2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部分外汇管理规范文件及相关条款的通知》（汇发〔2018〕1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21年第1号）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有关问题的补充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21年第1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5	外币现钞提取、出境携带、跨境调运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关总署关于印发〈携带外币现钞出入境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汇发〔2003〕102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携带外币现钞出入境管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汇发〔2004〕21号） 《个人外汇管理办法》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个人外汇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汇发〔2007〕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关总署关于印发〈调运外币现钞进出境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9〕16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修订〈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的通知》（汇发〔2020〕6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经常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年版）〉的通知》（汇发〔2020〕14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6	跨境证券、衍生产品外汇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国有企业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3〕25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上市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54号）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关于开展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8〕21号） 《H股公司境内未上市股份申请“全流通”业务指引》（证监会公告〔2019〕22号） 《存托凭证跨境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2019〕第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全面推开H股“全流通”改革所涉及外汇管理工作的批复》（汇复〔2020〕1号） 《关于切实加强金融衍生业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财评规〔2020〕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号） 《国有企业境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证监发〔2001〕81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7	境内机构外债、跨境担保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外债统计监测暂行规定》（1987年公布） 《外债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外汇管理局令2003年第2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外债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汇发〔2013〕1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跨境担保外汇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4〕2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部分非银行机构内保外贷业务实行集中登记管理的通知》（汇发〔2015〕15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号）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7〕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9〕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促进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的通知》（汇发〔2019〕2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优化外汇管理支持涉外业务发展的通知》（汇发〔2020〕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8	境内机构(不含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外债权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企业境外放款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9〕24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4〕2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跨境担保外汇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4〕29号)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明确境内企业人民币境外放款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6〕306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9〕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9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结汇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外债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3 年第 28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外债登记管理办法〉的通知》（汇发〔2013〕19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跨境担保外汇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4〕29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 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60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购付汇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2004 年第 16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汇发〔2004〕118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交部公安部监察部司法部关于实施〈个人财产对外转移售付汇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9 号） 《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个人财产对外转移提交税收证明或者完税凭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5〕13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4〕2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完善银行内保外贷外汇管理的通知》（汇综发〔2017〕108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告 2021 年第 1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4 年版）〉的通知》（汇发〔2024〕12 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61	经营或终止结售汇业务审批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南充市分局、县域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银行办理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境内企业内部成员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09〕49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调整金融机构进入银行间外汇市场有关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4〕48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银行办理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汇发〔2014〕53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完善真实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6〕7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修订〈个人本外币兑换特许业务试点管理办法〉的通知》（汇发〔2020〕6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外汇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有关措施的通知》（汇发〔2022〕15号）	
36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市烟草专卖局	市烟草专卖局、县级烟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烟草专卖品准运证管理办法》 《电子烟管理办法》（国家烟草专卖局公告2022年第1号）	
备注：本清单所列行政许可事项均为承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3月19日）》《四川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版）》中的行政许可事项，根据上级清单及实际情况动态调整。						